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SETROPH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0)

(1)延遲刊發年度業績及 可能延遲寄發年度報告;

(2)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

(3)董事會會議延期

本公告乃由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 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可能延遲寄發年度報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9及18.48A條,本公司須不遲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的公告,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寄發其年度報告(「二零二一年年報」)。然而,本公司仍在向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提供若干資料以完成審計程序。

有鑑於此,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不大可能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9及18.48A條,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儘管如此,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維持正常的運營狀況,並將繼續與核數師密切合作,以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和向股東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和二零二一年年報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底發佈。

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為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董事會決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董事會將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管理賬目,審閱及批准(其中包括)刊發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董事會會議延期

由於最終確定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時間延後,原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延期,會上將(其中包括)批准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本公司將另行發佈公告,告知股東批准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的新日期。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讓股東及公眾知悉此事的發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頌豪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頌豪先生、梁日輝先生及方佩賢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林子右先生及樂可慰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 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 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 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 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bgroupfw.com.hk內刊登。